

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近日，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九洲药业（台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九洲药业（台州）”）收到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（以下简称“浙江药监局”）核准签发的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药品的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九洲药业（台州）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：浙 20250001

分类码：Dh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第八大道 19 号
(自主申报)

发证机关：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

有效期至：2030 年 1 月 12 日

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：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第八大道 19 号（自主申报）：原料药***

二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本次系全资子公司九洲药业（台州）首次取得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，有利于促进公司 CDMO 业务发展，进一步提升业务承接能力，九洲药业（台州）尚需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及通过 GMP 认证后方可进行商业化生产，本次获得《药品生产许可证》短期内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

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，药品的生产、销售受到市场环境、行业政策、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17日